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局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县政府关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相关工作要求，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将 2022 年度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的

开展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是严格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的迫切需要，是推进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的有效措施，是规范执法行为，切实解决检查任性、避免同一生产经营单位多层次重复执法等现象的有力手段，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高执法效能的有效途径。

执法检查应以计划检查和随机抽查的方式开展，计划检查要结合本级政府批准的年度监管执法工作计划进行，随机抽查按照以下方式进行，执法人员不得随意增加对监管对象的检查安排。

二、工作范围

（一）检查对象的范围

1、由应急管理部门负责监管的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重点监管监控的生产经营单位；

2、金属冶炼、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等工贸行业领域企业。

（二）监管执法人员

随机抽取的监管执法人员为全局取得河南省人民政府监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证件的行政执法人员。

三、检查内容

根据《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规定》（国家安监总局 24 号令）第八条的规定，监督检查事项的基本内容为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具体如下：

（一）依法通过有关安全生产行政审批的情况；

（二）有关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考核情况；

（三）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

（四）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排用于配备劳动防护用品、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经费，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

（五）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六）危险物品的生产、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单位配备或者聘用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情况；

（七）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和实习学生受到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其教育培训档案的情况；

（八）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以及按规定办理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情况；

（九）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

（十）对安全设备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

（十一）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和制定应急预案的情况；

（十二）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

（十三）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戴和使用的情況；

（十四）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与对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情况；

（十五）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督促整改安全问题的情况；

（十六）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治理，以及向从业人员通报的情况；

（十七）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以及有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十八）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单位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兼职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的配备、维护、保养的情况；

（十九）按照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二十）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

四、实施程序

（一）随机抽取执法检查对象和事项

由局政策法规股根据年度执法工作任务或相关执法要求，在省信用信息系统中随机抽取一定数量的生产经营单位作为检查对象。

（二）随机抽取监管执法人员

由局政策法规股依据被检查单位的行业特点，随机抽取一定数量的执法人员。按照监管职责分工以及检查任务需要对检查任务和执法人员进行分组。

（三）依法实施检查

实施检查前，执法人员应当了解检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编制现场检查方案。准备检查所需的照相、录音录像、检验、

检测工具仪器等，佩戴必要的防护用品，并将检查情况同步全程记录。

（四）公开检查结果

抽查任务完成后，自检查结果产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由检查人员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录入抽查结果，并及时向社会公示。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从严查处，并及时公布查处结果。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要切实加强对“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要加强督促指导和业绩考评，将其纳入年终责任目标考核内容，确保“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制度落到实处。

（二）强化宣传培训

要充分利用多种方式，加强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宣传和引导，强化守法自律意识和接受执法监督的自觉性。要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总结交流执法经验，努力提升执法能力，不断改革完善。

（三）严格规范执法

按照“执法必严、违法必究”要求，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确保监督检查的严肃性和执法的公正性。要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执法程序规定的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合法性审核制度等制

度。坚持落实“互联网+监管”工作要求，坚持凡执法检查必录入系统，凡行政处罚必须依法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严格工作纪律

必须要严格按照执法计划和“双随机一公开”抽取的企业进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坚决禁止随意执法、任性执法，坚决禁止办“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等违法违规行为。监督检查中，不得妨碍生产经营单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索取、收受被检查对象及相关利益人的财物或其他利益。对抽查工作中失职渎职和违纪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附件：1、栾川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汇总表

2、栾川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3、栾川县应急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执法人员名录

4、栾川县应急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检查对象库

